

证券代码：836384

证券简称：瑞真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 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7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姜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50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邓维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85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7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原兵波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生产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7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邓维菁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及聘任，是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，有利于公司管理、决策的进一步优化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8 日